



# 单一来源 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HTXJ-ZCD (2024)-183 号

项目名称：内窥镜手术器械控制系统（达芬奇机器人）维  
保服务

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编制

2024年7月





#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邀请函.....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响应文件格式.....	11
第四章 供应商和服务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24
第五章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33
第六章 采购项目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	35
第七章 评审.....	37
第八章 政府采购合同（样例）.....	40



## 第一章 单一来源邀请函

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受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委托，拟对内窥镜手术器械控制系统（达芬奇机器人）维保服务进行单一来源采购。兹邀请直观复星医疗器械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就本项目所需采购的货物进行协商。

### 一、采购项目情况

- 1、项目名称：内窥镜手术器械控制系统（达芬奇机器人）维保服务
- 2、项目编号：HTXJ-ZCD（2024）-183号
- 3、采购人：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 4、采购代理机构：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 二、资金情况

金额：190万元/年。

三、项目简介：（详见采购文件第六章）

### 四、拟邀请供应商名单：

序号	采购内容	拟邀请参加的供应商	供应商地址
1	适用机型：Intuitive Surgical. IS4000	直观复星医疗器械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蓝靛路1389号1号楼

### 五、供应商邀请方式

以邀请书的方式邀请唯一供应商参加投标。

###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无
- 8、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七、公示期限。

2024年07月11日至2024年07月18日

## 八、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地点：

招标文件自2024年7月19日至2024年7月23日上午10:30-13:30，下午15:00-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获取方式：线上免费获取，供应商登陆政采云账户（网址：<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采购项目→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400-881-7190）。

**九、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洽谈时间：2024年7月24日16时00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逾期上传或加密和标注不符合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十、递交响应文件地点和洽谈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login.zcygov.cn/>）**

（1）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供应商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

（2）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加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须使用CA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3）各投标人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投标人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政采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user-login/#/logi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进行咨询。



(5)投标人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 CA 与解密 CA 不一致等），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6) 投标人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供应商钉钉群号：政采云新疆供应商服务 1 号群：30349928（如已加入 1-11 群，无需重复加入，十一个群联动直播），钉钉工具软件具有回放功能，直播培训结束后可在钉钉群中回放观看学习。

##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地 址：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鲤鱼山路 137 号

联 系 人：刘老师、叶老师

联系电话：0991-4362391

**采购代理机构：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北京南路 76 号环球国际大酒店后院

联 系 人：邢雅雯（项目咨询）

联系电话：0991-3650025、19990625738

2024年7月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供应商须知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地址：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鲤鱼山路137号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北京南路76号环球国际大酒店后院
3	采购预算 (实质性要求)	采购预算：190万元/年； 注：超过采购预算的报价无效。
4	最高限价 (实质性要求)	最高限价：190万元/年； 注：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无效。
5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文件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6	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采购
7	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8	文件咨询	联系人：邢雅雯（项目咨询） 联系电话：0991-3650025、19990625738
9	过程、结果工作咨询	联系人：邢雅雯（项目咨询） 联系电话：0991-3650025、19990625738
10	供应商询问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询问由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负责答复。 联系电话：0991-3650025、19990625738
11	成交通知书 领取方式	请成交供应商凭有效身份证明证件到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北京南路76号环球国际大酒店后院受理处领取成交通知书。 联系电话：0991-3650025、19990625738
12	政府采购合同 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政府采购合同将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政府采购合同将向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13	采购代理费 (服务费为工行银行账户)	收取方式：现金或银行转账 收取标准：按发改价格[2011]534号及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计算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下浮40%。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付清。 收款单位：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b>银行账号：3002013309200110208</b> <b>行 号：102881001337</b>
14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 3、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原件，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4、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原件，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b>注：供应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据实提供上述材料原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b>
15	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16	政采云平台须递交材料（实质性要求）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上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签字盖章齐全），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到指定位置。 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需在政采云网上开标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3、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政采云数字证书”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务必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那把锁解密）。 4、电子响应文件需要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需要逐页编目编码。 5、不见面开标默认解密时长：30分钟 6、温馨提醒：供应商应提前上传，以便在上传时遇到技术问题，有充足的时间请教平台的技术人员。
17	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三年，一年一签，经考核合格后进行续签（维保服务起始及截止日期以合同内约定为准）。
18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在合同执行每半个服务周期后，乙方提供的服务达到甲方要求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当年合同金额的50%，在合同执行每一个服务周期后，乙方提供的服务达到甲方要求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当年合同金额的50%，乙方人员到甲方的差旅费、人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 二、总 则

### 1. 适用范围

- 1.1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单一来源邀请”中所叙述的服务项目。
- 1.2 本采购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编制。

### 2. 项目名称

内窥镜手术器械控制系统（达芬奇机器人）维保服务

### 3. 报价费用

无论报价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与参加报价有关的全部费用。

## 三、采购文件说明

### 1. 概述

1.1 本采购文件阐明了供应商需提供项目范围和项目洽谈的程序，是本次采购活动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件。

1.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而导致发生影响得分、响应文件被拒绝或按照无效竞标处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 2. 采购文件的构成

采购文件由采购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 2.1 单一来源邀请；
- 2.2 供应商须知；
- 2.3 响应文件格式
- 2.4 供应商资格要求
- 2.5 采购项目及要求；
- 2.6 评审；
- 2.7 合同主要条款。

### 3. 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3.1 在洽谈截止时间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代理机构有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权利，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通知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包括传真)通知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该澄清或修改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包括传真)回复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通知。供应商不得以没有回复确认而拒绝接受澄清或修改通知。

3.3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采购文件的修改要求修正响应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报价的截止日期和洽谈日期。

## 四、响应文件

### 1. 响应文件的语言

1.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单位就有关单一来源采购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打印的资料,但有关的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说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和护照除外。)

1.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 2. 计量单位

除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次采购项目所有合同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 3. 报价货币

本次采购项目的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 4. 知识产权

4.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4.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4.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4.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响应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 5. 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报价响应文件。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5.1 资格性响应文件：**内容见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五章“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及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5.2 技术、服务响应文件：**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应答，主要是针对采购项目的技术指标、参数和技术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

## 6. 响应文件格式

6.1 供应商应执行采购文件第三章的规定要求。

6.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7. 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8. 响应文件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响应文件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必须载明响应文件有效期，响应文件中载明的有效期可以长于采购文件规定的期限，但不得短于采购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9. 响应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9.1 在政采云平台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1 份（加密）为正本。

9.2 上传电子响应文件需要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

9.3 上传电子响应文件需要逐页编目编码。

9.4 响应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上传。

9.5 响应文件统一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进行投标。

9.6 投标人因自身原因导致电子响应文件无法导入电子评标系统的，该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9.7 响应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公章。

9.8（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响应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或加盖私人印章），要求加盖公章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不得使用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 10. 响应文件的加密和盖章、上传

- 10.1 在政采云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1 份（加密）为正本。
- 10.2 上传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
- 10.3 上传电子投标文件需要逐页编目编码。
- 10.4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上传。
- 10.5 投标文件统一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进行投标。
- 10.6 投标人因自身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评标系统的，该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 11. 响应文件的上传

- 11.1 响应文件应上传送达单一来源采购地点，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由递交。
- 11.2 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在文件名清楚地标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件号（若有）、供应商名称。
- 11.3 未按以上要求进行加密并上传投标文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 11.4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否则，评审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五、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 1. 成交通知书

- 1.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媒体上对采购小组通过评审确定的成交供应商进行公示。
- 1.2 公示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1.3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1.4 成交通知书生效后，如果已成交的供应商不能按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条件履行签约行为，其洽谈保证金不予退还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 签订合同

- 2.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 2.2 协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成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组成内容。

### 3. 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签字盖章）之日起 2 个工



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新疆政府采购网），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4. 合同备案**

采购人应当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自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签字盖章）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通过新疆政府采购网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 **5. 履行合同**

5.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5.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6. 验收**

本项目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验收。



### 第三章 响应文件格式

- 一、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
- 二、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
- 三、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中需要填写的相关内容事项，可能会与本采购项目无关，在不改变响应文件原义、不影响本项目采购需求的情况下，供应商可以不予填写，但应当注明。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①若供应商为企业法人的，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②若供应商为事业法人的，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未换证的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③若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的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复印件；

④若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相关“身份证明材料”



## 二、具备良好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本单位\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现承诺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 三、具备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近一年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提供的资信证明（公司成立不满一年的从成立之日起提供）





#### 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本单位\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现承诺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 五、具备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书面承诺

- ①近一年任意月纳税证明（新公司从成立之日起算）；
- ②近一年任意月企业缴纳社保证明材料；



## 六、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①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的“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其中之一；

②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中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以上提供截图

说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 七、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不具有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

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本单位作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单一来源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本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

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且同时承诺如本单位中标，如果虚假承诺，作无效投标、中标处理。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_\_\_\_\_

日期：\_\_\_\_\_



## 八、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声明：XXXX XXXX（供应商名称）XXXX（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 XXXX（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XXXX”项目（项目编号：XXXX）单一来源洽谈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报价洽谈、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提供法人及被授权人证明材料，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加盖个人名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盖章）

日期：\_\_\_\_\_

说明：

1、供应商为法人单位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材料”。

2、如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加洽谈的，响应文件中不需提供授权委托书，但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材料。

3、如委托代理人参加洽谈的，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材料。

4、身份证明材料包括居民身份证或户口本或军官证或护照等，且应在有效期内。

5、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均须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 九、承诺函

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单一来源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单一来源文件有异议，已经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单一来源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我方承诺不属于此类禁止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如果有记入的失信行为，将在响应文件中全面如实反映。

七、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八、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



等有强制性规定的，我方承诺符合其要求。

九、参加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活动，我方完全同意单一来源文件第二章关于“报价费用”的实质性要求，并承诺严格按照单一来源文件要求履行。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 十、供应商基本情况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 十一、响应函

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1、我方全面研究了“XXXXXX”项目采购文件（项目编号：XXXX），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

2、我方自愿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服务，总报价为人民币 XX 万元（大写：XXXX）。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我方为本项目在政采云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1 份。

5、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采购文件规定起算之日起 90 天。

6、我方愿意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的代理费收取方式及收取标准一次性足额支付招标代理费。

7、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单一来源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

通讯地址：XXX

邮政编码：XXX

联系电话：XXX

传 真：XXX

日 期：XXX 年 XXX 月 XXX 日



## 十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XXXX 项目	
项目编号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	报价（万元/年）
1			
总价	人民币大写：_____		
注：投标报价按年度报价。			

注：所有报价均用人民币表示, 所报价格是交货地的验收价格, 其总价即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

投标人名称：XXXX （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日期：XXXX



### 十三、技术服务要求应答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单一来源要求	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注：1、供应商必须把单一来源第六章 采购项目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一、技术要求”事项全部列入此表。

2、按照项目服务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

3、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供应商名称：XXXX（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日期：XXXX。



## 十四、商务应答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商务条款	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注：1、供应商必须把单一来源第六章全部商务要求事项列入此表，未全部列明的视为完全响应商务要求内容。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 十五、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备注

注：以上业绩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 十六、本项目管理、服务、其他人员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类别	职务	姓名	职称	证书名称	级别	专业

注：以上提供相关人员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 十七、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如涉及）

本公司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十八、供应商诚信情况承诺函

致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本单位 XXXX（供应商名称）参加 XXXX（项目名称及采购编号）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信用管理暂行办法》新财购（2015）30号的相关规定，针对本单位的诚信情况作出以下承诺：

我单位具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信用管理暂行办法》新财购（2015）30号所规定的失信行为 XXXX 次（填写失信行为的次数时，建议使用大写数字，如零、壹、贰、叁、肆等。）；（仅限投标截止当日仍在有效期的次数）

我单位对以上填写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如有不实，本单位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

- 1、本表格式及内容仅供参考，供应商也可提供自己的格式；
- 2、供应商存在以上所述失信行为的，将按照第二章供应商须知附表的要求进行处理；
- 3、财政部门对政府采购当事人的失信行为依法进行处罚、处理后，应当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向社会公告，并记入诚信档案，有效期为1年。工商部门、税务部门、审判机关及其他有关部门单位认定供应商的失信行为明确了有效期的，不再重复计算。
- 4、供应商的失信行为受到行政处罚或司法惩戒的，评审时不再对其以价格加成进行惩戒。





## 十九、服务方案

内容需满足本项目的需求，格式自拟。



## 第四章 供应商和服务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 一、供应商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8、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无。
- 9、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10、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注：资格审查时《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渠道供应商进行信用记录查询，并将查询记录存档。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视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其响应无效。

### 二、报价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 （一）资格要求：无
- （二）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无
- （三）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 （1）满足单一来源中关于资质、资格的其他要求；
  - （2）供应商自行提供认为有利于本次单一来源的相关真实有效的证明文件及材料。

注：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2、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被纳入法院、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税务部门、中国人民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且在有效期内，或者在前三年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及其他经营活动履约过程中未依法履约被有关行政部门处罚（处理）的，本项目不认定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 第五章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 一、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文件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①若供应商为企业法人的，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②若供应商为事业法人的，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未换证的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③若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的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复印件；④若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相关“身份证明材料”）

2、具备良好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三章）；

3、具备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近一年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提供的资信证明（新公司从成立之日起算）。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三章）。

5、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①近一年任意月纳税证明（新公司从成立之日起算）；

②近一年任意月企业缴纳社保证明材料。

6、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①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的“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其中之一；

②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中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提供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书面承诺函，如果发现虚假承诺，作无效投标处理。）

8、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分公司提供负责人授权书原件，经营部提供投资人授权书原件，其他组织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投资人亲自参加则不提供）；



9、有效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投资人亲自参加则只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符合性评审标准（有一项不通过，否决投标文件）：

评 审 内 容	
1	投标文件是否按照单一来源文件规定格式完整提供的；
2	投标报价是否符合单一来源文件规定的要求且不超过预算价或最高限价的；
3	投标文件载明的交付期限（合同履行期限）没有超过单一来源文件规定的期限；
4	商务、技术偏离表是否提供；
5	投标文件中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是否满足单一来源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其他情形；
7	没有未按单一来源文件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注：以上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均须加盖投标单位的电子章或公章。（以上为实质性要求）



## 第六章 采购项目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

一、项目概况：内窥镜手术器械控制系统（达芬奇机器人）维保服务

二、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

- 1、适用机型：Intuitive Surgical. IS4000
- 2、合同期限：3年，投标报价按年度报价，维保服务起始及截止日期以合同内约定为准。
- 3、须提供维保设备制造厂商对维保服务出具的授权函（或与原厂有技术合作协议），具备维护、保养、维修相应设备的服务许可能力。
- 4、须按自然年度出具纸质版维保总结报告，内容至少包括保养详情、维修详情、开机率、故障频次、设备运行建议及措施、下一年度设备评估等，交医学工程科留存。
- 5、服务期内每次维修服务后出具维修工单，须使用科室签字确认后交医学工程科留存。
- 6、服务期间，提供全年7×24小时的电话技术服务支持（提供电话号码），专业工程师电话响应时间<1小时，专业工程师到场时间<24小时
- 7、人工服务要求：服务期内无人工费，差旅费，人工服务不限次数。
- \*8、配备专业工程师≥2人，具备原厂正式授权及维修资质，培训证须在有效期内，须提供所属单位的社保人事证明。
- \*9、应具备查看运行日志，错误日志的能力，如需要维修密码，维修钥匙的，须具备解决能力。
- 10、服务期内，对维保设备按照维护手册进行维护、保养，每年维保次数≥4次，并出具单次维保报告，由使用科室签字确认后交医学工程科留存。
- 11、更换的备件必须为与原型号一致的备件，安装完毕后达到设备运行标准，任何配件不接受进行线路板级维修，应直接进行更换。（进口备件需提供备件报关证明及备件原厂证明文件）
- 12、提供原厂系统免费软件版本升级服务。
- 13、配合相关质检部门和医院的检测达标工作。
- 14、为保证服务质量和能力，须提供投标单位对同型号设备的维保服务合同。
- 15、备件响应时间：需要更换零备件，零备件到达医院的时间最长不超过96小



时，特殊情况双方协商解决。

16、投标单位应具有此类设备专业维修工具，并提供工具清单及工具图片。

17、合同期内保证每年开机率 $\geq 95\%$ ，若低于 95%的每一个百分点，维修合同期限将顺延 3 个日历日，计算公式为：开机率=实际开机天数 $\div$ 应工作天数 $\times 100\%$ ，应工作时间为 365 天，实际开机天数为：应工作天数-停机天数。

18、为白金保，包括人工，配件，耗材等，即提供设备正常开机，出射线，治疗患者所需要一切硬件，软件保障服务。一切费用包括在保修费中。

19、中标单位负责调试机器到最佳状态，保证全部指标达国家标准，保证该设备能通过专业检测并提供当年的系统报告检测。

20、需提供进口配件的报关单、报关单单位的公章，确保备件的合法可追溯性。杜绝来历不明、二次翻新设备部件。

### 三、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限：**服务期限三年，一年一签，经考核合格后进行续签（维保服务起始及截止日期以合同内约定为准）。

**（二）服务地点：**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在合同执行每半个服务周期后，乙方提供的服务达到甲方要求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当年合同金额的 50%，在合同执行每一个服务周期后，乙方提供的服务达到甲方要求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当年合同金额的 50%，乙方人员到甲方的差旅费、人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 **（四）验收：**

- 1、严格按照响应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进行验收。
- 2、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验收。
- 3、采购人可根据项目情况邀请专家进行验收。



## 第七章 评审

### 1. 协商小组及专家组成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实施办法》等的规定并结合本次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协商小组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三人及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负责本次采购项目的协商和评审工作。

1.2 洽谈过程中，协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并在洽谈工作结束后，不得将洽谈情况进行泄露。

### 2. 协商组织

2.1 协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协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

2.2 协商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程序、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2.2.1 熟悉和理解采购文件，确定采购文件内容是否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根据需要书面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作出解释；

2.2.2 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并作出公正评价；

2.2.3 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2.2.4 推荐成交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2.2.5 起草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2.2.6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2.2.7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2.3 采购过程独立、保密。供应商非法干预采购过程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3. 协商原则

3.1 本项目的协商工作将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



3.2 评审过程中遵循物有所值及维护采购人利益的原则。

#### 4. 资格审查

4.1 在供应商递交采购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协商小组对递交采购响应文件的单一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协商小组根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要求和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对单一供应商提供的资格性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单一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采购的资格。

4.2 协商小组资格审查结束后，向采购人出具资格审查报告，确定单一供应商是否通过资格审查。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单一供应商，采购小组应在资格审查报告中说明原因。采购人当场向递交采购响应文件的单一供应商宣布是否通过资格审查，采购代理机构应将采购结果公示中向社会公布。

#### 5. 协商

5.1 协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供应商对技术、商务、合同草案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协商。

5.2 协商后，协商小组应要求供应商进行报价。

5.3 协商小组淘汰供应商的，应当通知该供应商，并说明理由。

5.4 协商完成后，协商小组应出具协商情况记录表，协商情况记录应当由协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对记录有异议的协商人员，应当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协商人员拒绝在记录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

#### 6. 最后报价

6.1 协商后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供应商报价表应当签字确认，否则无效。

6.2 报价原则：

(1) 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一经发现有虚假行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满足需求原则。报价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必须满足采购文件所规定的技术服务、商务等要求。对于没有满足或不符合要求的报价，将视其为无效报价。

(3) 供应商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者本次采购项目最高限价的，将视其为无效报价。

6.3 最后报价中的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修正：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





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小写、大写金额和单价、总价金额出现明显文字错误，应当按照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程序先纠正错误后，再行修正，不得经过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直接将供应商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第八章 政府采购合同（样例）

（样例；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 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购置

（填写维保设备名称）

## 维保服务合同

甲方（买方）：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乙方（卖方）：

合同编号：

年 月 日



## 维保服务合同

甲方：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等价有偿的原则，就乙方为甲方的\_\_\_\_\_设备提供如下检查、维修、保养等服务的相关事宜，达成一致，协议如下：

## 一、设备或备件名称、规格（型号）、生产序列号等

设备或备件名称	生产商	规格型号	数量	生产序列号	定期保养次/年

## 二、保修合同服务费

## 1、费用：

12个月为一个服务周期，合同每年单价(人民币)：（小写）\_\_\_\_\_（大写）\_\_\_\_\_。

## 2、付款方式：

第一期合同款：合同签订后，在合同执行每半个服务周期后，乙方提供的服务达到甲方要求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当年合同金额的50%，即人民币：（小写）\_\_\_\_\_（大写）\_\_\_\_\_；

第二期合同款：合同签订后，在合同执行每一个服务周期后，乙方提供的服务达到甲方要求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当年合同金额的50%，即人民币：（小写）\_\_\_\_\_（大写）\_\_\_\_\_；

乙方人员到甲方的差旅费、人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 三、合同有效期：\_\_\_\_\_年

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每满一年后，经甲方相关科室进行评估，如上一乙方提供的服务达到招标文件响应考核及甲方要求后，才可依据中标通知书续签，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履行合同。

## 四、常规工作时间：

1、全年为乙方执行本合同的工作时间。乙方在接到甲方设备报修通知后，本地用户4个工作小时；外地用户1个工作日为本合同的响应时间。

2、乙方在接甲方报修通知后，应及时安排人员上门维修，若有特殊情况，应及时通知甲方。

3、特殊情况或紧急情况下需根据甲方的需求及时进行维护维修工作或安排节假日维护维修。

4、乙方在接到甲方的通知后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供维修服务或未能成功排除故障，甲方有权另行聘请专门的技术人员进行维修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五、维修验收：

维修结束后，乙方须向甲方出示维修及保养服务报告单。所维修物品经科室使用正常后，在维修及保养服务报告单上签字确认，完成验收。

## 六、保修服务：详见附件，需涵盖以下条款

1、电话服务要求：保修期内乙方须提供24小时人工电话服务（节假日正常服务）。

2、备件服务要求：保修期内乙方更换设备所有故障配件，所有备件须为原厂合格配件，高值备件须提供原厂出厂证明、合格证书或进口报关单、商检报告等。

3、人工服务要求：保修期内乙方人工叫修服务不限次数，无人工费，乙方技术人员应在接到故障通知后，2-4小时内通过电话或者远程协助方式进行维修，24小时内由专业工程师到达现场处理（节假日正常服务）。



4、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合同项下设备使用期内的技术支持，包括技术咨询、远程指导及技术人员的支持和维修备件在设备保修期内的供应保证。

5、保修期内正常工作日设备开机率 $\geq 95\%$ ，每少 1%将服务期限顺延 7 个日历日。

6、疆内设有具备维修资质的专业技术工程师。

7、保修期内，乙方每进行一次维修保养服务，需向甲方提供维修保养服务单据，并由设备使用科室签字确认后交至设备管理科室留档。

8、服务期每满一年需出具当年维修保养服务总结报告，内容至少包括保养详情、维修详情、开机率、故障频次、设备运行建议及措施及下一年度设备评估等内容，交至设备管理科室留档。

9、乙方应当按照附件及本约定履行售后服务义务，附件与本约定不一致的，以本约定为准。

#### 七、合同修改、变更、转让及专利权：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对合同条款及服务内容进行任何修改、变更。并且不得转让其应履行的义务。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所发生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2、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其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供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八、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如地震、战争等）原因无法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时间结束后尽快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者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视情况免于承担部分或全部的违约责任。

#### 九、违约责任：

1、本合同违约责任，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有关技术服务合同违约责任的一般条款执行。

2、甲、乙双方须严格按合同约定执行，如其中一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执行，由于毁约而造成另一方的损失，由毁约方承担。

3、乙方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且乙方应向甲方偿付相当于不能提供服务所造成损失部分款项的 10%的违约金。

4、乙方应按照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对甲方的设备进行维修，维修后的设备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甲方无法使用的，乙方应进行返工，应返工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因乙方未及时维护、保养等原因引起的财产损失，人员伤亡等责任由乙方全额承担。乙方服务人员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受到的人身损害，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负责处理。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中造成甲方或医院财产损失、甲方或医院人员人身损害或第三人的财产及人身损害，乙方均应承担全部损害的赔偿责任。

6、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在任何情况下对甲方工作人员进行商业贿赂活动，否则取消乙方投标资格并终止合同。同时乙方需赔付甲方实际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十、赔偿、追索权：

1、本合同中所涉及到的乙方应支付甲方的损害赔偿、违约金等，在质保期内，甲方有权从合同总金额 10%中直接扣除，对不足以抵偿的部分，甲方保留追索权；质保期以外，甲方保留追索的权利，包括从甲、乙双方所签署的其他合同乙方的权利中，追偿上述经济损失及违约金。

2、本合同所有条款约定的违约金、赔偿金等均以人民币的方式支付，双方明确按照第一次购汇当日的银行汇卖价，即购汇凭单上的购汇汇率，作为今后违约金、赔偿金等结算支付的汇率。

#### 十一、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合同双方本着诚实、公平合理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仍不能达成共识，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仲裁机构或人民法院申请仲裁或提起诉讼。

2、在仲裁或诉讼期间，合同未发生争议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十二、其他说明：

- 1、合同每满一年前，如上一年乙方提供的服务达到招标文件响应考核及甲方要求后，才可依据中标通知书续签。
- 2、合同所有附件，包括与合同相关的采购文件、招标文件、谈判文件、招投标备案材料、售后服务承诺书、成交通知书、成交方的投标文件、询标中的书面答疑、开标中的书面承诺及合同附件等均作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3、乙方保证合同中提供的电话、传真、开户银行、账号等信息准确无误。否则造成的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 4、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解释，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5、本合同文本一式五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一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如有未尽事宜，可另行友好协商解决。

甲方：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乙方：

甲方法人：

乙方法人：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合同专用章：

合同专用章：

单位地址：

单位电话：

维修工程师电话：

单位地址：乌鲁木齐市鲤鱼山路 1 号

开户行：

帐号：

单位电话：0991-4362698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1:

法人身份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书（如果有授权代表）  
（加盖公章）

## 样本：法人代表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地区名称）  
的\_\_\_\_\_（公司名称）法人\_\_\_\_\_（姓名、职务）代表  
本公司授权销售代表\_\_\_\_\_（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  
就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医疗设备项目\_\_\_\_\_（包号+合同编号+  
设备名称）\_\_\_\_\_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谈判响应、合同签订、履行，  
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公 章：\_\_\_\_\_（公司名称）

**附法人及法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件 2:

保修服务方案（加盖合同专用章）

- 1、
- 2、
- 3、
- .....

使用科室:

科室负责人（签字）:



附件 3:

中标（成交）通知书（**加盖合同专用章**）





附件 4:

答疑函（加盖合同专用章）